



由：副區總監(訓練)  
致：各童軍團團長或負責領袖  
知會：區職員及各旅長

訓練與活動通告第 11/2018 號  
2018 年 6 月 5 日

### 童軍露營訓練班

本區童軍支部將於 2018 年 8 月至 10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副區總監(訓練)黃冠龍先生擔任班領導人，敬請各童軍成員踴躍參加，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已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|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星期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| 地點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2018 年 8 月 28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二   | 晚上 7 時 至 10 時     | 區總部          |
| 2018 年 8 月 31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五   | 上午 9 時 至 下午 5 時   | 區總部          |
| 2018 年 9 月 8 日 至<br>2018 年 9 月 9 日   | 六至日 | 下午 2 時 至 翌日下午 1 時 | 大埔洞梓童軍中心     |
| 2018 年 9 月 13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四   | 晚上 7 時 至 10 時     | 區總部          |
| 2018 年 9 月 29 日 至<br>2018 年 9 月 30 日 | 六至日 | 下午 2 時 至 翌日下午 1 時 | 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 |
| 2018 年 10 月 25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四   | 晚上 7 時 至 10 時     | 區總部          |

- (一) 參加資格：已宣誓並持有有效會員證之童軍成員。
- (二) 費用：每位港幣 190 元正（包括行政費、講義費、營費、營內膳食及茶點費）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。劃線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黃大仙區」。
- (三) 報名辦法：填妥本區「旅團單位訓練班／活動報名表」，連同費用及「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」，於截止日期前親自遞交或寄交九龍黃大仙下村龍裕樓 101-103 號地下，香港童軍總會黃大仙區。有關表格可在區會網頁 [www.hkscout-wts.org/form](http://www.hkscout-wts.org/form) 下載。
- (四) 截止日期：2018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
- (五) 名額：32 人
- (六) 服裝：整齊童軍制服及佩帶旅巾或由班領導人指定的服裝。
- (七) 其他：
1. 取錄與否，將會以電話或電郵通知旅團負責領袖。
  2. 申請一經接納，名額不得轉讓他人，同時繳交之費用概不發還。
  3.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須完成各項指定習作及考驗，始獲頒發證書。
  4. 凡獲取錄者，必須帶同有效成員紀錄冊出席，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，班費亦不予發還。
  5. 取錄與否，一律以電郵通知（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電郵地址）。
  6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 02/2017 號。
  7. 取錄與否，均有電話或電郵通知。如報名者於 2018 年 8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仍未收到通知，可致電 91429860 查詢或與副區總監(訓練)黃冠龍先生聯絡。

副區總監(訓練) 黃冠龍  
(岑偉雄 代行)